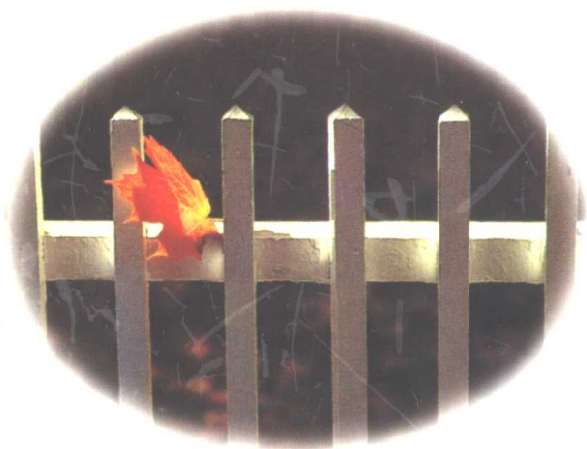




红辰族

千柔◎著

吟秋的秘密



Qian Rou

千柔
言情系列
小说



文化艺术出版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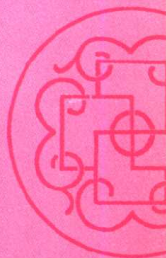


红辰族

HONG
CHUN ZHU

千
柔◎著

吟秋的秘密



文化艺术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红唇族/千柔著. - 北京:文化艺术出版社,2000.1
(千柔言情系列小说)

ISBN 7-5039-1925-6

I. 红… II. 千… III. 中篇小说-作品集-中国-当代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1999)第 70755 号

千柔言情系列小说

红唇族

(4 册)

千柔 著

文化艺术出版社出版发行

北京万泉寺甲 1 号

邮政编码:100073

江苏吴县市文化印刷厂印刷

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开本:850×1168 1/32 印张:22 字数:415000

2000 年 1 月第 1 版 2000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7-5039-1925-6/I·821

定价:39.20 元(全 4 册,每册 9.80 元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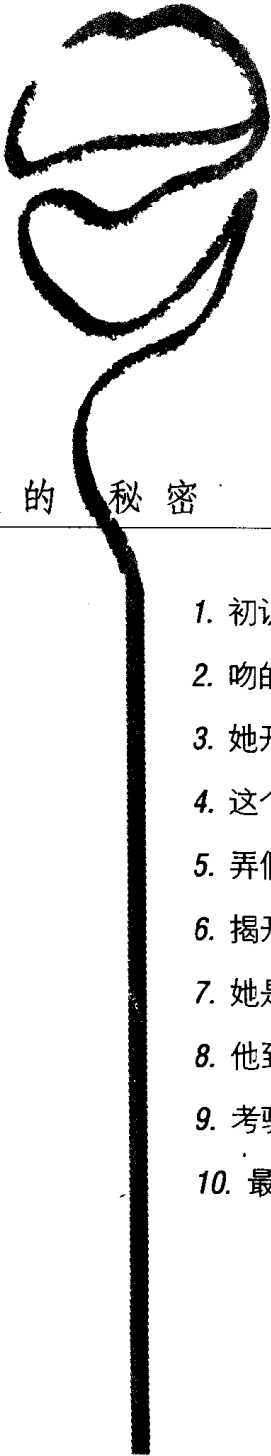


内 容

提 要

事业有成、英俊潇洒的瑞翰，早已厌倦了身边那些俗丽的女人，一心要改变自己的择偶标准；心理学博士吟秋，为了她的论文，化名玉珠，做了瑞翰的临时秘书。她那传统的、过时的打扮，恰好符合瑞翰的选择，两人很快坠入爱河……然而，谜底终有被揭穿的一天，受蒙骗的瑞翰愤怒之至，不能忍受世界上根本不存在玉珠其人，他与吟秋争吵起来……最后，两人都认识到：爱是真实的，任何外在的东西都无法改变人的本来面目。





吟 秋 的 秘 密

目 录

1. 初识庐山真面目 1
2. 吻的力量 19
3. 她开始爱上他了 36
4. 这个女人才是我爱的 53
5. 弄假成真 69
6. 揭开秘密 86
7. 她是在演戏吗? 105
8. 他到底爱谁? 123
9. 考验她 136
10. 最后的承诺 148



1 初识庐山真面目

“你要放弃什么？”

“性。”

“噢，我刚才好像听到你说你要放弃性。”

“我是说了。”

“喔，对。伟大的葛瑞翰要当和尚了。你真是满口大话，饼干。”

“别叫这个笨绰号，比西。你不可以称呼一个事业有成的三十岁壮男‘瑞翰饼干’！总之，言归正传，我要放弃性！”

“我会咬紧牙关。好了，为什么？”

“这是两星期前我过生日的时候突然想到的。我要结婚。我准备安定下来，不玩乐了。我要有个家庭、妻子、儿女。”





“精彩。你大二的生物学是不是被卖啦？儿女可不是看型号名录可以买到的。你真古怪，饼干。你要结婚，可是你又要放弃性？”

“你不懂。”

“我在努力，我在努力呀！可是你的话说不通嘛！”

葛瑞翰斜靠在酒座厢内，蹙起了眉。一撮沙金色头发落在他的前额，他不耐烦地拨开它。过了一会儿，他又倾身向前，双臂交叉搁在餐桌上。

“好，”他说，“我再试一次。我列了一张过去六个月内我带出去过的女人名单。唔，至少我记得的那些名字。然后我写下她们为什么吸引我的原因。外表、身材、性。就这样。”

“我觉得蛮好的嘛，”比西说着，双肩一耸，“有什么不对？”

“脑袋。她们都是满脑子草包。我要一个聪明、有学问的太太，我们才可以谈话，分担彼此的喜乐，做旗鼓相当的搭档。我要放弃跟女人的性关系，才能发掘女人的头脑。美丽现在无关紧要了。”

“你要一个聪明的丑八怪？有病！”

“依照我丰富的经验，美艳和才智是鱼与熊掌，不可兼得的悲哀！但这是真理。我已经玩够了美艳娇娃了。”

“这倒不是笑话。”

“喂，你也不赖啦，姓宋的！女人究竟看上你哪一点，我一辈子也搞不懂。你有些意大利式的魅力和性诱惑，还有一双色迷迷的眼睛……好像真的了不起似的。

唔，马丽莲是怎么形容你的头发来着？哦，对了，‘黑得像魔鬼’。天呐，罗莎莉每次见到我就嚷：‘那副身体，那副身体哟！告诉小宋我要他的身体！’恶心！”

比西咯咯笑着，“别再标榜我了，”他说，“我们说正经的。你一心一意结婚了？”

“对。”

“这件事本身就不聪明哟！”

“你得公平点，比西。并不因为你的婚姻是以离婚结束的，就代表我的也会。我要找到一个完美的女人。我要老式的，愿意待在家里养育孩子、做个贤妻良母的女人。”

“你在做梦，饼干。现在没有这种女人啦，孩子。她们都已经拜倒在妇解运动的旗杆下啦！”

“真深奥。但是错了。一定有这种女人，就在某个地方，我会找到她的。我只要记住她的外表美丽并不重要就行了。”

“唔，”比西说道，“如果没别的意外，这件事倒很有趣。你打算从哪里开始找呀？”

“我也不知道，”瑞翰说，又蹙起眉，“‘哈莉主妇’型的女人要到哪去找？”

“最后一个这种女人是在60年代出现的，好像。呃，哦，著名的‘贝蒂妖姬’型女人来了。她眼睛里有那种妖光！”

“她是谁？”瑞翰边问，身子边往下滑。

“我记不得她的名字了。香槟？”

“哦，天！是香梅？”





一个高条、体态婀娜的金发美女，穿着一袭黑色洋装，翩然坐入瑞翰旁边的座厢，扎实地吻住他的嘴。

“哈哈，甜心。”她说，“好久未见。嗨，比西。”她添上一句，但看也不看他。

“哈哈，香槟。”比西强忍着笑，说，“你们俩要不要独处呀？”

“不要！”瑞翰立刻说，“香梅，日子还好吧？”

“现在跟你在一起，很好呀！我们去我那儿如何？我有几卷比利乔的录音带，好听呐！”

“香梅，”瑞翰说，“我有个非常悲哀的消息。”

“哦？”她说。

“哦？”比西也说着，倾身向前。

瑞翰瞪了一眼比西，才把注意力转向香梅。她已经把身子蹭呀蹭地偎过来，将她的豪乳压在他胸前。他猛咽了一口口水。

“是的，”他说，“我出了个小意外。不是永久性的伤，只是暂时让我无法做一些事情。”

“真的？”她说，睁大了眼睛，“怎么回事？”

“怎么回事！”瑞翰喃喃说，“怎么回事？”

“他骑马呗，”比西说，“那畜牲以时速100英里奔驰，结果，啊，惨了，它突然停了下来。瑞翰身体结构上的某些部位猝然撞上了鞍头，懂了吧？”

“哦，可怜的宝贝。”香梅哄道，“或许我该替你弄点鸡汤。”

“那没有用。”瑞翰说，一面翻白眼。

“唔，你的伤势痊愈之后，会给我电话吧，嗯？”

她问，一面滑出座厢。

“一定。”瑞翰说，“再见了。”

“拜，香槟。”比西说。

“一匹马？”香梅款款离去之后，瑞翰问比西。

“她相信啦，不是吗？不知道她那碗鸡汤有什么计划哦？”

“我不想知道。我们离开这儿。”

餐厅外，两个男人缩着肩，抗拒着滚滚而来、结束台湾四月天的湿冷浓雾。

“希望明天雾会消散，”比西说着，一面往停车场走去，“我明天预定要去香港看一块产业。我可不愿坐经济舱。”

“浮夸子弟，”瑞翰说，“下星期以前，我会把那些公寓企划案准备好给你。真的，我发誓，有的时候我的优秀建筑才华连我自己都惊异。”

“你最好优秀点！看看你跟我要什么价钱！当然，我知道是南茜替你维持那间办公室上轨道的。”

“你非提到南茜，是不是？她明天开始放假两星期，去看她的孙子。没有她我真会迷失呐。”

“你有没有找个临时的？”

“有，南茜认识的一个女人。那就省了我急得抓瞎，乱找介绍所。如果南茜说她好，我就没问题。希望她能煮出好咖啡。”

“你是疯子啊，饼干？现在不能叫秘书做那种事了。它不在她们的工作的范围之内。”比西故作讶疑道。





“在我办公室里就是!”

“你最好期望南茜永远不退休。有一天你会觉得很惨呐。对了，我现在看到了一个大问题。”

“你在说什么?”

“你的车。”比西朝瑞翰的跑车挥挥手，“我问你，法拉利是不是家庭车?不是。它能载老婆、孩子去游乐场吗?不能。你能轮班载小鬼头们去参加各种球的练习吗?不能。那辆车得扔了。”

“去他的!我会给我老婆买辆旅行车。嘿，这些事我都想好了，我会是个标准丈夫。”

“有个丑八怪老婆。”

“停一下。你忍心见我娶香梅吗?”

“她有她的好处。香梅身材好，而且声音像银铃。”

“我停止争辩。你从丹佛回来之后，给我电话。”

“一定。到时候我要你的进展的完整报告。好运呐，饼干。”

“别叫我那个绰号!”

“我从你10岁大就叫你饼干了!”

“呃，我现在30岁了。这是我一生的转折点，是成熟和发展的时刻。”

“我个人认为，你的中年危机似乎来得早了些。你不能哪天早上一起来，就决定要结婚!”

“你就是。”

“是，呃，我的状况不一样。那是旧闻了。只是，你要弄清楚自己在做什么，瑞翰。你现在考虑的这一步

可是很重要的。”

“我明白，不过时候到了，比西。我厌倦了单身生活，我要一个家，一个老婆、孩子。真的。该死！外面真冷。你回来之后再见了。”

“好。”比西说着，坐上他的宾士。

两人朝同一个方向驶了数里，然后比西往西转向，朝太平洋高地区驶去，他的豪华住屋即座落于该僻静的住宅区。瑞翰的目的地是云伯山。同样僻静高级，只不过他的家是在一幢大厦十二楼的偌大公寓。

走进起居室，瑞翰把外套扔在一张椅子上，然后立刻又一把抓起它。

“不行！”他喃喃道，“老婆会被邋遢鬼累死的，我得改改我的行为。该死的！真希望知道香梅计划用那碗鸡汤做什么！”

施吟秋把钥匙插入匙孔，走进装潢豪华的接待室。把皮包放在桌上后，她打开灯，把头探入里间办公室。

高级，她心想。家具用的是最好的材料，而且这幢大厦本身就座落在租金昂贵的商业区。葛瑞翰是建筑界的金童，不过南茜姑妈对他有母性情结。南茜姑妈替他工作的这三年间，吟秋可是听够了这金童先生的轶事。

吟秋看看表，然后走到接待室一侧的小洗浴室，查她的打扮。看见镜中的自己她吃了一惊，然后挑剔地仔细审视。

很好，她想。她看起来真难看。她红金色头发往一起拢成一个紧紧的、微歪的发髻。她心型的脸蛋不着一





丝化妆，象牙般的肌肤由于身上穿的橄榄绿的套装，显得病态的苍白。橄榄绿绝对不适合她。虽然她的眼睛依旧大而碧绿，她的嘴唇丰满而棱角柔和，她却殷切希望它们不会引人注意。这身套装本身倒是严肃得令人开心。它大了一号，使得它在奇怪的部位松塌塌的，而且掩饰了她玲珑的曲线。鞋子尤其好极了，黑色浅口便鞋，粗大的鞋跟，对她一米六八公分的身材是没有意义的。

想起了眼镜，她急忙回到办公桌，从皮包内取出眼镜，挂在鼻子上。

吟秋掀开打字机，然后看看桌上的字条。这是她姑妈说的会留下来的指示，上面写的是当亲爱的瑞翰一流秘书的必要条件。

“煮咖啡。”吟秋大声念，“煮咖啡？老天！”

她气冲冲地走到房间另一端，发现她的鞋子走在厚毯上砰砰作响，效果果然令人倒胃。

可怜的南茜姑妈，吟秋边想边煮咖啡。她费尽了口舌才使她姑妈同意这个计划。吟秋一再表示，决不伤害南茜的宝贝瑞翰。他的办公室会运作如常；吟秋会收集到她需要的资料；而南茜会有个愉快的假期。皆大欢喜。

“你知道我可以打字打得像个怪物，南茜姑妈。”吟秋这样说。

“没错，亲爱的。可是瑞翰非常忙，而且需要一个能照顾他、随侍在一边的人。”

“我会伺候得呕心沥血！哦，南茜姑妈，拜托！这是

我论文的最后实例了。我只差一点点就可以拿到心理学博士学位了。我的论文保证精彩，可是我还需要一个实例。只差一个！”

“唔——”

“这两个月来，你不是一直很高兴听到我的成果吗？”吟秋问，“我打扮成修女模样走进那家酒吧时，那些建筑工人都像猫儿似的，好客气、好听话。等我又穿着那件紧身缎质洋装去的时候，居然听到了一些从未听过的话，而且在三四分钟内接到二十七次邀请。”

“那些年轻人真丢脸。”南茜这么说。

“还有，”吟秋又说，“我在肚子上加了垫子装成孕妇时，公车上十位男士、三位女士——让位子给我。等我穿上牛仔裤毛衣、化上浓妆、嚼着口香糖时，没有一个人动一下。只再要一个实例，南茜姑妈。我只需要一个。综合我对女性自本世纪初，直到现在在社会中角色的广泛研究，我已经准备拿博士文凭了。求你好不？”

“可是耍弄瑞翰不是好事！”

“不是耍他！唔，差不多。可是他还是可以有个有效率的秘书呀！第一个星期我将是严肃、邈邈的玉珠，一本正经，非常不迷人。第二个星期我才是吟秋，打扮美丽，而且十分和气。”

“这样做好吗？吟秋。”南茜问。

“南茜姑妈，我的论文是要证明今天的男人，跟他的父亲、祖父们仍旧是一个模子打造的。他们要保护他们的女人，疼爱她们，不让她们受到伤害。我们社会中





的男人并未改变，改变的是女人。根据我的研究，葛瑞翰会对玉珠待以尊重、纯粹的劳资关系。但是对吟秋他会先把她当成女人，再据以待之。”

“好吧！”南茜摊开双手，说，“我放弃。我这样担心下去会提早寿终正寝的，可是我放弃。”

“谢谢你！”吟秋紧紧搂住姑妈，“谢谢你！我好爱你。我即将成为施博士喽！”

这会儿，她已准备好实行 A 计划了。玉珠来啦！

吟秋坐在她的座位上，庄重地双手交握放在腿上，等待着。几分钟之后，一个男人走了进来，大步经过她进入里间办公室。

“早，南茜。”他喊道。

吟秋把眼镜往上一推，保持缄默。

那人转过身，走向咖啡壶，拿起它，然后停止动作。他一手拿壶，一手拿杯子，慢慢转身面对吟秋。

“你不是南茜。”他说，“哦，天！我忘了。她今天开始放假。你是她的朋友？哦，我是葛瑞翰。你是南茜的朋友？”

“施玉珠小姐。”她说，站起身，伸出手。哦，老天！她狂乱地想，葛瑞翰太可爱了！南茜姑妈常说他长得好看，可是吟秋总认为她夸大其辞。这位葛先生把那件剪裁完美的西装穿得那么完美真罪恶，更别提他那一头浓浓的沙金色头发和一对深棕色眸子。还有他的肩膀好宽，他的腿好长。是她的手在发抖吗？该死，是呐！不过没关系。它符合玉珠缺乏安全感的形象。

瑞翰看看咖啡壶，咖啡杯，然后把两样都放在料理

台上。他走到吟秋的桌前，慢慢眨了一下眼，才握住她的手。

“哇！”他的声音有点太大了，“欢迎光临，玉珠。我可以叫你玉珠吗？”

“当然可以，先生。”她说。这么有力的手，她暗忖。而且温暖，非常温暖。哦，老天！她的感觉真奇怪。葛瑞翰只不过是男性人种中普通的、英俊的、无法思议、无法置信的一员，没什么了不起。可是，哦——哦，这么好的货色呵！

“你需要的东西都找到了吗？”他问，放开她的手。

“是的，谢谢你。我的……朋友南茜留给我一张非常详细的说明。我保证葛先生，我是个效率极高的秘书，在我当差的期间将是你的左右手。”

“我相信你会的，”他咕哝道，走回料理台，“叫我瑞翰。”

“随你。”吟秋说，“你有没有什么事希望我做的，葛先……瑞翰？”

“什么？哦，不！现在没有。我会告诉你。”他快步走进办公室。

吟秋跌坐回椅子，手按额头探探体温。她究竟是怎么了？她完全被葛瑞翰震撼了！她跟许多英俊、体格壮实的男人约会过。可是，该死的！这葛瑞翰是有点特别，有一种耀眼的性感和活力。她得牢牢看住自己。她来此是有目的的，而那并不包括她的老板一走进房间她就晕倒！这家伙连气味也香香的，一种清新的肥皂香，掺杂





着一丝刮胡水味。他怎么把所有好的都独占了!

吟秋把眼镜推回鼻梁上，蹙起眉。

瑞翰啜了一口咖啡，摇摇头。那女人，那个叫玉珠的女人，是真人?他怀疑。女人真会一早起来，穿成那副德行?自然会。可是老天，她真不迷人!她确实有一双柔若无骨，手指细长的玉手。而且她的眼睛是那种可爱的绿色。可是整体上，她的姿色真平庸而老式。

瑞翰猝而坐直了身子，差点把咖啡洒了。老式?对!她看起来就像从他母亲那个年代转运来的女人。这玉珠女士究竟是个没有流行感的现代解放女性?抑或她果真是维多利亚时代遗留下来的真迹，一个“哈利主妇型”的女人?她可绝对不是“贝蒂妖姬型”的女人。难道会是他运气来了，一个安于家庭的女人从天而降不成?可是，老天!想到每天早上坐在玉珠对面吃早餐，就叫人泄气。黎明前的黑夜又做什么呢?不!该死!这事不得扯上性。他得摆明他的先后次序。他要的是一个老式的老婆!首先，要先略微认识一下施玉珠小姐。

“玉珠，”他冲着对讲机说，“请你把宋氏档案拿进来好吗?”

“立刻就办，先生。”她说。她只要找到它就行了!

档案柜井然有序，不一会儿，吟秋走进瑞翰的办公室。当她走近他的办公桌时，发觉他绝对在“打量”她，可是他脸上的表情却莫测高深。

“谢……你，”他接过档案，说，“坐一下，让我看看档案。”他祖母就穿那种鞋子!他心想。